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1035

第1頁 / 4頁

## 一、物品與廠商資料

物品名稱：硝甲銨基三硝基苯 (Trinitrophenylmethyl nitramine)
其他名稱：-
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低靈敏度爆炸物的引爆劑；指示劑。
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-
緊急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-

## 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物品危害分類：急毒性物質第3級(吞食)、急毒性物質第3級(皮膚)、急毒性物質第3級(吸入)、嚴重損傷／刺激眼睛物質第2級、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～重複暴露第2級、爆炸物 1.1 組
標示內容： 象 徵 符 號：爆炸物、骷髏與兩根交叉骨、健康危害 警 示 語：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： 吞食有毒 皮膚接觸有毒 吸入有毒 造成眼睛刺激 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爆炸物；整體爆炸危害 危害防範措施： 勿吸入粉塵 避免震動和摩擦 戴眼罩／護面罩 只能使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
其他危害：-

## 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純物質：

中英文名稱：硝甲銨基三硝基苯 (Trinitrophenylmethyl nitramine)
同義名稱：-
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(CAS No.)：479-45-8
危害物質成分 (成分百分比)：-

## 四、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 吸 入：1.立即將患者移至空氣新鮮處。 2.立即就醫。 皮膚接觸：1.脫去污染的衣服，用肥皂水及清水徹底沖洗。 眼睛接觸：1.立即撐開上下眼皮，用流動清水沖洗 15 分鐘以上。 2.立即就醫。 食 入：1.誤食者立即漱口。 2.給飲牛奶或蛋清。 3.立即就醫。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-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1035

第2頁 / 4頁
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。

對醫師之提示：—

## 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水霧，禁止用砂土壓蓋
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1.受熱，接觸明火，高熱或受到摩擦震動，撞擊時可能發生爆炸。 2.火場中可能釋出毒氣。 3.其爆炸威力與對震動敏感度比三硝基甲苯強。

特殊滅火程序：

1.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。 2.1.此物質不可燃。若週遭發生火災，在不危及人員安全的情況下，將容器運離火災地區。
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：—

## 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1.在污染區尚未完全清理乾淨前，限制人員接近該區。 2.確定清理工作是由受過訓練的人員負責。 3.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。

環境注意事項：1.對該區域進行通風換氣。 2.撲滅或除去所有發火源。 3.通知政府安全衛生與環保相關單位。

清理方法：1.用清潔的鏟子收集於乾燥有蓋的容器中，運至空曠地方引爆。

## 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

1.禁止使用易產生火花的機械設備和工具。 2.禁止震動、撞擊和摩擦。

儲存：

1.儲運過程中可加多於 15%的水作穩定劑。 2.儲存於陰涼通風的郊外倉庫內。 3.遠離火源、熱源、溫度不宜超過 30°C，防止陽光直射。 4.應與鹼類、起爆器材等分開存放。 5.儲存間內的照明、通風等設施應採用防爆型。

## 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1.局部排氣裝置。

### 控制參數

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	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	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	生物指標 BEIs
—	—	—	—

個人防護設備：

呼 吸 防 護：1.7.5 mg/m<sup>3</sup> 以下：防粉塵和霧滴之呼吸防護具。 2.15 mg/m<sup>3</sup>：1.拋棄式和 1/4 面罩式以外之防粉塵及霧滴之呼吸防護具。 3.37.5 mg/m<sup>3</sup>：1.具粉塵和霧滴濾材之動力式空氣淨化式呼吸防護具。2.連續流動供氣式呼吸防護具。 4.75 mg/m<sup>3</sup> 以下：含高效率濾材的全面型呼吸防護具、全面型自攜式或供氣式呼吸防護具。 5.750 mg/m<sup>3</sup> 以下：正壓全面型呼吸防護具。 6.未知濃度：正壓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、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正壓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。 7.逃生：高效率濾材之全面型呼吸防護具、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1035

第3頁 / 4頁

護具。 手 部 防 護：1.材質為橡膠、氯丁橡膠、腈類、聚乙烯、聚胺基甲酸乙酯、聚氯乙稀等的防護手套。 眼 睛 防 護：1.化學安全防護眼鏡。 皮膚及身體防護：1.緊袖工作服、長筒膠鞋。
衛生措施：1.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，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，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。 2.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。3.處理此物後，須徹底洗手。4.維持作業場所清潔。

## 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外觀：白色或淡黃色結晶粉末	氣味：無
嗅覺閾值：/	熔點：130°C
pH 值：-	沸點/沸點範圍：187(爆炸) °C
易燃性（固體，氣體）：-	閃火點：187°C
分解溫度：-	測試方法：爆炸
自燃溫度：-	爆炸界限：-
蒸氣壓：<1mmHg	蒸氣密度：9.9(空氣=1)
密度：1.57 @ 19°C(水=1)	溶解度：不溶於水
辛醇/水分配係數 (log Kow)：-	揮發速率：/

## 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震動或暴露於熱、火焰中有嚴重爆炸的危險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1.-
應避免之狀況：震動、熱、火焰、溫度超過 187°C
應避免之物質：強還原劑、強鹼、聯胺
危害分解物：氮氧化物。

## 十一、毒性資料

暴露途徑：吸入、皮膚接觸、眼睛接觸、食入
症狀：刺激感、頭痛、腹瀉、乾咳、支氣管痙攣、月經異常、腹痛、嘔吐、體重減輕、失眠、反射亢進。
急毒性： 1.其主要危害由粉塵引起。 2.對眼睛、皮膚有刺激作用。 3.若粉塵濃度高，接觸後可能曾有頭痛、乾咳、支氣管痙攣等症狀。 4.曾有過腹瀉和月經異常例子。 LD50(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：- LC50(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：-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1.會影響胃腸道，症狀如腹痛、嘔吐、體重減輕。 2.對中樞神經系統會有興奮作用，如失眠、反射亢進等。

## 十二、生態資料

生態毒性：LC50 (魚類)：- EC50 (水生無脊椎動物)：- 生物濃縮係數 (BCF)：-
持久性及降解性： 1.當硝胺排放到水中，可經水解和光解而分解，水解速率隨鹼度提高而增加。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：1035

第4頁 / 4頁

2.無充分數據預期硝胺在土壤和水中之生物分解現象。
3.大氣中的硝胺是以微粒存在，可以濕式或乾式沈降之物理方式除去。 半衰期（空氣）：- 半衰期（水表面）：- 半衰期（地下水）：- 半衰期（土壤）：-
生物蓄積性：-
土壤中之流動性：硝胺在土壤中有中度的移動率會滲濾到地下水中；在酸性和中性土壤中，水解速度慢，在高鹼度土壤其水解速率相對地提高。
其他不良效應：-

## 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廢棄處置方法： 1.根據政府相關法規處理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 十四、運送資料

聯合國編號：0208
聯合國運輸名稱：硝甲銨基三硝基苯
運輸危害分類：第 1.1D 類
包裝類別：II
海洋污染物（是/否）：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-

## 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 1.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.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3.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4.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5.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
--

## 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1.CHEMINFO 資料庫，CCINFO 光碟，2006-1 2.RTECS 資料庫，TOMES PLUS 光碟，Vol.68，2006 3.HSDB 資料庫，TOMES PLUS 光碟，Vol.68，2006
製表者單位	名稱：- 地址/電話：
製表人	職稱：- 姓名（簽章）：-
製表日期	96.10.31
備 註	上述資料中符號“-”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，而符號“/”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。

上述資料由勞委會委託製作，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，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，尤其需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，並依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之相關規定，提供勞工必要之安全衛生注意事項。